

2018年石家庄市发改委部门预算公开

一、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经济形势，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发展和优化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二) 负责监测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研究全市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经济安全和总体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并提出区域经济调节政策建议；负责组织实施应急突发事件相关工作，负责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调节经济运行工作；负责煤、电、油、气及交通运输调度，负责全市电力行业管理和行政执法。

(三) 负责汇总分析财政、金融等方面的情况，研究贯彻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措施，牵头推进全市产业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的发展及制度建设，受市政府委托对相关投融资机构进行宏观指导。

(四) 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全市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

关部门搞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指导市级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协调解决经济体制改革进程中的重大问题。

（五）承担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衔接平衡需要安排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安排国家、省、市拨款的建设项目，省、市重点建设项目、重点产业支撑项目；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审核重大建设项目；指导和监督政策性贷款的使用方向，引导民间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的方向；组织开展对重点建设项目和国家、省、市财政出资建设项目稽察；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

（六）研究提出全市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和政策；负责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指导和监督国外贷款建设资金的使用；按规定权限核准、审核借用国外贷款项目，重大利用外资项目。

（七）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实施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全市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服务业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拟订现代物流

业发展战略、规划；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和创新能力建设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

（八）承担组织编制主体功能区规划并协调实施和进行监测评估的责任；研究提出区域经济协调发展、加快城镇化发展的战略和政策建议，负责区域经济合作的统筹协调和指导。

（九）承担全市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责任；编制重要农产品、工业品和原材料进出口总量计划并监督执行，根据经济运行情况对进出口总量计划进行调整；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市粮食、棉花储备。

（十）负责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拟订人口发展战略、规划及人口政策，参与拟订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

（十一）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参与编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组织拟订市应对

气候变化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市应对气候变化及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负责冶金矿产资源管理工作。

（十二）起草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按规定指导和协调全市招标投标工作。

（十三）组织编制全市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经济建设、国防建设的关系，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承担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交办的有关具体工作。

（十四）负责全市对口支援工作；负责指导全市经济技术交流与区域经济技术合作工作；负责与省外重点大专院校、科研院所的合作工作；负责市所市校科研合作开发资金的审核、使用和监督工作。

（十五）贯彻执行价格（收费）方面的法律、法规、方针和政策，拟订价格（收费）管理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全市价格总水平年度调控计划和调控目标，监测、预测全市价格总水平及其结构变动趋势，提出调控建议。

（十六）拟订和调整市级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含省委托代管）的商品价格和收费标准草案，对市场调节的商品价格和服务价格进行间接调控，负责运用价格调节基金，平抑市场物价。

（十七）管理国家机关、公益事业、公用事业、中介服务和重要经营收费。

（十八）依法组织对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成本、市场供求的变动情况进行跟踪、采集、分析、预测、预警和公布等活动，为政府及上级部门实施宏观调控提供决策依据；负责对商品及服务价格进行定调价前期监审工作，负责工农业产品成本调查工作，研究、分析变化趋势，为政府制定和调整价格政策提供决策依据。

（十九）依法组织全市价格（收费）的监督检查，查处价格违法行为和垄断行为，受理对价格（收费）违法行为的举报，对价格（收费）申诉案件进行复议和裁决，负责对司法、纪检监察、行政机关及仲裁机构办理的各种案件涉案物品进行价格鉴定，负责全市价格评估、价格鉴证的复核裁定，负责价格咨询、调解价格矛盾、处理价格纠纷等公共服务工作。

（二十）指导、监督县（市）、区物价部门和市直同级业务主管部门的价格和收费管理工作，指导有关单位用好市场调节商品价格的定价权，指导行业组织价格自律，协调商品生产和经营的价格矛盾，仲裁收费标准争议，指导各单位物价人员的业务培训。

（二十一）负责全市口岸发展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

（二十二）掌握分析产业园区建设发展动态，研究提出推进产业园区建设发展的建议、政策和措施，组织协调园区建设中的重大问题，负责市管产业园区目标管理和考核工作。

（二十三）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全力推进投资和项目建设。按照市委十届四次全会提出的强化项目建设，提供产业发展支撑的要求，市发改委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重中之重，在做“实”上下功夫。一是**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全面落实加快项目建设和扩大有效投资的“2+8”政策文件，把重点项目紧紧抓在手上。根据省重点项目标准，筛选了总投资 2955.5 亿元的 60 个项目，作为 2018 年我市的省重点备选项目上报省发改委，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加强与省发改委的沟通，争取我市能有尽可能多的项目进入省重点计划盘子。同时，参照省重点筛选原则，正在抓紧编制市重点项目计划，拟安排 2018 年市重点建设项目 339 项，总投资 6176.2 亿元，包括 100 个计划开工项目、120 个续建项目和 119 个前期项目，对计划开工项目，制定详细开工时间表，协调相关部门及项目单位做好项目审批、用地、资金落实等工作，确保项目按时开工；对续建项目，按照竣工时间，倒排工期、挂图作战，梳理出项目建设的关键点和难点及时解决，同时做好生产配套，力争项目早竣工、早投产；对前期项目，提前做好土地收储、工程设计等基础工作，加快办理规划选址、用地初审、备案、环评、节能等各项手续，争取项目尽早开工。在项目推进过程中，严格落实“六个一”工作机制，将集中开工和观摩拉练活动常态化，对重点项目实行动态管理，逐一拉

条挂账，协调市县两级发改、国土、规划、环保等部门上门服务，快速办理各种手续，高效配置生产要素，促进项目加快建设，支撑全市投资实现较快增长。

二是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大力推动投融资体制改革，进一步完善负面清单，降低准入门槛，使市场更加透明，放宽民间资本投资领域；会同相关部门完善政府信息平台，特别是诚信体系，保护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激发民间资本投资热情；加大督查力度，保护知识产权，切实保障企业家权益，增强资本投资信心；加强政策引领，大力推广 PPP 模式，进一步引导民间投资投向产业链长、增长前景好的领域，以及轨道交通等重大基础设施领域，谋划筛选一批重大项目，适时面向社会公开发布，广泛吸引各类市场主体特别是民营企业利用自身资金、技术、人才、规模等方面的优势，全面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三是加强项目谋划储备。围绕国家、省重点支持的领域，特别是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提出的中高端消费、创新引领、绿色低碳、共享经济、现代供应链、人力资本服务等重点培育的新动能、新增长点，谋划实施一批产业类、基础设施类、民生事业类项目，对华大基因、华讯方舟、晨曦航空等高质量的项目，给予更大的优惠政策，促进相关项目尽快在我市签约落地，努力扩大有效投资。紧紧抓住京津冀协同发展和雄安新区设立的有利机遇，结合北京、天津产业发展现状和禁限要求，围绕制造业、批发零售、交通仓储、教育、文化、体育等行业，招引一批企业来石投资，不断优化我市产业结构，确保全年亿元以上项目保持在 1500 项左右。同时，围绕国家产业政策和资金投向，加大中央资金跑办力度，重点抓好总投资 55.8 亿元的 50 个项目的中央预算内资金争取工作，力争争取资金 5 亿

元以上，为项目加快建设提供支持。

2、大力培育发展新动能。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推动高质量发展，就要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现代化经济体系的核心就是现代产业。按照市委部署，市发改委将围绕构建“4+4”产业发展格局，研究制定综合性规划和专项实施方案，以及若干配套措施，形成行动计划，推动经济加快转型升级。一是**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研究出台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三年跨越发展行动计划，以及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电子信息等产业链延伸发展意见，做强做优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健康、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培育壮大节能环保产业，深入推进生物医药、光电导航、通用航空产业3个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基地建设，谋划实施通合电子PCU产业化、国创明慧物联网非授权协议技术研发与应用等165个三年行动计划项目，提升产业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推进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办好“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和“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峰会”，搭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国家级数字经济展示与交流合作平台，打造辐射带动全国的数字经济引擎。实施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强化统一领导、顶层设计、改革创新和重大项目落实，对接华讯方舟、西安晨曦等战略合作企业，全力承接军工技术民用化转移；发挥河北省军民两用技术交易中心等“五大中心”优势，构建“研发—交易—孵化—落地”的军民融合新模式，加快形成我市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格局。二是**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瞄准国际标准，培育壮大金融、科技、会展、旅游、康养、电子商务、文化创意等现代服务业，制定2018年服务业重点行业工作要点，明确各行业发展目标和重点工作。筛选一批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进行重

点培育扶持，形成我市龙头品牌企业；加快培育一批规下服务业企业，争取早日达限入统，推进服务业规模化发展。以建设现代商贸物流中心城市为动力，加快发展现代商贸物流业，全力推进石家庄铁路物流港建设，成立石家庄陆港集团作为投资主体，力争年内项目开工建设，把铁路物流港、空港、口岸等项目建设作为重大工程，打造全口岸无水港城市，全面打通连接“一带一路”的贸易大通道，提升我市服务业发展的国际化水平。三是**加快创新能力建设**。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加强对企业技术研发中心、技术转化中心、工程实验室的动态管理，及时了解企业在技术研发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并提供相应的政策支持，鼓励符合条件的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建立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围绕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开展创新，明年培育市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 20 家，同时发挥双创工作的牵头作用，督导各部门落实各项双创政策，在双创载体建设、双创主体培育方面取得新成效。

3、着力优化能源结构。按照市委十届四次全会部署，根据《石家庄市环境空气质量排名进位总体方案》，全力以赴抓好贯彻落实，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一是**大力推进节能削煤降碳**。制定节能降碳工作要点和年度减煤工作计划，分解下达县（市、区）节能降碳削煤目标任务，明确重点领域、重点企业，形成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责任体系。按月调度减煤工作完成情况，按季通报节能、减煤完成情况，对完成任务难度较大的县（市、区）进行现场督导，帮助分析原因，制定整改方案，确保

完成省下达的目标任务。实施重点用能企业综合节能技术改造工程，鼓励企业引进专业节能服务公司，采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进行改造，大幅降低单位产品能耗。

二是不断优化能源消费结构。围绕治理燃煤污染，实施工程减煤，发展燃煤热电联产机组，重点抓好国家电投北郊燃机热电联产项目建设，优化施工方案，促进项目加快假设；继续抓好华电鹿华二期、裕华二期项目的前期工作，完善手续，力争早日开工；抓好万众燃机（循环化工园区热电联产项目）等项目谋划和前期推进工作，抓紧落实建设条件，力争早日核准；做好燃气分布式能源项目谋划工作。

加快重点电网、农网工程建设，确保按计划投运；结合我市城市总体规划，提前启动和谋划一批电网支撑性项目，为全市电代煤工作做好保障。加强与中石油北方公司沟通，按照对方“保量不保价”的供气政策，筹措设立5000万元的天然气应急采购储备金，保障全市燃气企业天然气采购需求。积极推进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加快国合售电、河北槐阳等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建设，在行唐、元氏、栾城、深泽、新乐等有条件的县（市）、区加快推进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建设和改造，解决城镇居民小区、企事业单位冬季供暖问题；以中东部粮食主产区为重点，利用农作物秸秆生产成型燃料，布局建设农作物成型燃料项目。

三是加强散煤压减替代工作。建立多元化的传统资源替代工程体系，赴天津市学习电代煤先进经验，开展摸底调查，全面摸清各县区电网建设基础及负荷情况，抓紧谋划制定电代煤等工作方案，加快推进实施，确保在主城区和组团区县完成改造的基础上，再有3—5个县（市）、区全域完成清洁能源改造。

四是加快城区工业企业搬迁。继续采取月调度、季分析与

随机调度相结合等措施，及时解决企业搬迁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力争明年年底前完成石药集团中润生产区、环城生物化工厂等 17 家企业的搬迁升级任务，并实现“搬大搬强”。

4、着力深化改革开放。省委九届六次全会部署了九项重点改革任务，市发改委将按照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以改革开放 40 周年为契机，进一步深化重点领域改革，不断扩大开放。**一是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下大力抓好“破、立、降”工作，为现代产业发展提供环境容量和发展空间。按照压、限、转的思路，坚决去、主动调、加快转，全面完成省下达的钢铁去产能任务，坚决不增加一吨钢铁产能；同时按照省下达计划，做好火电行业去产能工作。支持钢铁企业延伸产业链条、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质量，打造精特化、绿色化、智能化钢铁产业，支持石钢、敬业、河冶科技等钢铁企业在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实施一批转型项目，发展壮大非钢产业。继续做好“僵尸企业”处置工作，协调有关部门指导企业通过兼并重组、债务化解、破产清算等方式，力争 2018 年底前，全市“僵尸企业”基本出清，低端、无效产能全部退出市场。加强供热价格监管，严格落实国家、省关于电、油等产品降价政策，积极降低资源价格成本，为有效降低实体经济成本提供支撑。**二是加快重点领域改革。**全力推进石保廊全面改革创新改革试验区建设，深入研究国家和省市改革创新政策，落实市政府新制定的 11 项重大改革举措，在此基础上再研究制定一批重大改革举措，破解创新难、审批难、融资难、人才引进难、创业难等体制机制瓶颈，为转型发展、创新发展增加动力。牵头做好经济体制改革和社会事业改革工作，制定经济体制

和社会事业改革专项小组具体改革方案及责任分工，组织实施专项小组改革任务，及时协调解决推进过程中的具体问题，确保两个专项小组改革任务全面落实。按照我市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方案，力争 2018 年底前基本完成经营效益较好的事业单位转企改制工作。三是继续扩大对外开放。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拓展对外贸易，培育贸易新业态新模式。与市投促局、商务局等部门协同配合，充分利用“廊洽会”“厦洽会”“石洽会”等大型对外招商平台，有针对性地谋划对外招商项目，重点引进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业、高新技术产业和节能环保等领域的大项目、好项目。对 2017 年签约项目进行梳理、归纳，建立跟踪协调机制，加大项目落实力度，明确目标，加强督导，力促项目尽快落地，努力提高项目履约率和资金到位率。加强国际产能合作，以中东欧、拉美、东盟以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为重点，推动扶持我市机械制造、轻工纺织、生物医药等优势企业，采取集群式、跨国并购、产业链等方式融入国际产能合作，拓展新的发展空间。

5、着力加强价格调控监管。一是全面深化价格改革。落实好国家、省关于输配电价格改革政策，加强天然气输配价格监管，适时制定中小型水利工程供水价格，实现城镇供水价格改革全覆盖。对民办教育、医疗防疫等涉及民生的重点领域进行综合评判，根据我市经济发展水平、群众承受能力等实际情况，制定出台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二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强清费治乱工作力度，对各类收费清单进行动态调整并向社会公布。对国家、省取消下放及降低收费标准的事项全部落实到位，减轻企业和群众负担。按照国家政策，着重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

费。加大市场价格行为监管力度，对房地产、节日消费、物业、停车、景区门票等民生热点价费领域开展专项检查，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三是进一步优化价格服务。积极拓宽保险理赔、执行执法、纪检监察案件涉案财物、存量房涉税等领域价格认定工作。探索借助第三方力量，逐步建立成本监审结论公开制度。加强对资源性产品价格和重要服务收费项目的价格监测和分析研判时掌握价格异常波动情况，准确把握苗头性、倾向性、趋势性问题，适时提出调控监管建议，提升价格预警水平。

6、着力抓好运行调节。市发改委将按照市委十届四次全会决策部署，在工作方法上求创新、求突破，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有效落实。

一是加大运行监测督导力度。科学制定好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将所负责的指标逐一分解下达到各县（市）、区，抓好落实。进一步完善经济分析制度，加强经济分析和运行监测，准确把握全市经济发展态势和走势，及时提出做好各个时间段经济工作的具体措施。对地区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服务业增加值等主要经济指标，定期组织督导组深入县区和企业一线，查找问题，制定针对性措施，确保指标进度按照时间节点顺利推进，促进全市经济保持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

二是加强重大课题研究。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现代服务业发展、重点项目建设等关键领域，深入研究与改革发展密切相关的难点、热点问题，及时提出有前瞻性、针对性的对策建议，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

三是全力做好运行调节。加大对重点企业、龙头企业帮扶力度，实行一企一策，帮助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困难，每季度组织 1—2 次政银企对接活动，在要素保障、贷款贴息方面重点予以支持，为企业开足马力生产、多产多销创造良好

的生产经营环境。保障要素供应，完善各项有序供给方案，争取能源资源要素配额，确保煤电油气等生产要素的供需平衡。做好粮食管理工作，抓好仓储项目建设，强化粮食日常监管，加强粮油仓储管理，推进粮油轮换工作，改造提升粮食应急网点，确保全市粮食供应安全。

机构设置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人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车辆编制数	编制人数		在职人数		离退人数		
					行政	事业	行政	事业	离休	退休	辞职
合 计				23	283	72	366	87	14	312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	正处级	财政拨款	13	283		366		13	266	
石家庄市农业区划办公室	事业	副处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		12		10		6	
石家庄市节能监察中心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4		18		40			
石家庄市散装水泥服务中心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		11		13		3	
石家庄市粮食稽查大队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拨款	2		13		10	1	14	
石家庄市军粮供应保障中心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拨款	1		8		5		5	
石家庄市粮油质量监测中心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1		10		9		18	

二、部门预算安排总体情况

(一) 收入说明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年预算收入总计 62328.4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1780.42 万元、行政性收费 0

万元、中央财政提前转移支付资金 548.0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0 万元。

（二）支出说明

2018 年预算支出 62328.4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8192.16 万元，正常公用经费 1052.9 万元，项目支出 53083.43 万元。（项目支出详见项目支出预算表）

（三）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8 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 62328.49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增加 44435.06 万元，其中主要为项目经费增加 43857.23 万元，人员和正常公用经费增加了 577.83 万元。原因为人员增加，增加人员为部队转业人员。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052.9 万元，主要用于要用于办公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通讯费、差旅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8 年“三公”经费支出 95.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7.6 万元，其中 87.6 万元为公务用车运行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2.2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

用车老化，维护经费增加。公务接待费 8.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了 0.25 万元，原因是业务量减少招待经费相应减少。

五、绩效预算信息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

1. 突出抓好投资和项目建设。加快“三个一百”重点项目建设，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加强项目谋划储备。

2. 着力培育发展新动能。加快创新能力建设，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加快智慧城市建设。

3. 加快能源结构调整。大力推进节能降耗，不断优化能源消费结构。强力实施“气代煤”“电代煤”工程。加快城区工业企业搬迁。

4. 稳步推进各项改革工作。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石保廊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牵头做好经济体制改革和社会事业改革工作。

5. 积极扩大对内对外合作。抓好央企项目合作。加大招商引资工作力度。加强国际产能合作。

6. 抓好经济运行调节。努力稳定经济增长，开展重大课题研究，全力做好运行调节。

7. 统筹做好物价管理工作。加强价格分析预警，在保障市场价格总体稳定的基础上，加快重点领域价格改革。

8. 全面做好粮食管理工作。加强储备粮管理抓好仓储项目建设。推动军粮供应系统提质升级。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组织编制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计划		组织拟订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及重点领域、区域经济的规划；参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的起草和组织实施。	"增强规划和计划的前瞻性、科学性、可操作性；规划目标全面、先进、可行；组织落实措施得力，调度有序。"					
规划、计划及课题编制		组织拟定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对规划执行情况监测预测、中期评估及动态调整，统筹协调市级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根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规划，研究分析全市经济和社会布局，拟定全市年度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并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作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报告。编制和拟订全市现代服务业、综合交通（铁路、公路、机场、港口等）、能源发展（石油、天然气、煤炭、	规划和计划前瞻性、科学性、可操作性较强；规划目标全面、先进、可行；组织实施有效，及时评估调度，动态调整切实可行。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切实体现市委、市政府决策目标和部署。确保重点领域和区域经济社会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和协调。	重点领域与区域经济社会规划编制完成率	100%	≥90%	≥80%	< 80%
				列入省级及以上规划项目数量	≥3	2	1	0
				各类经济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编制完成率	100%	≥90%	≥80%	< 80%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电力、新能源等) 社会发展(文教卫体旅等) 人口发展、口岸、生态建设、以工代赈扶贫、市外援助等重点领域、国民经济重要产业和京津冀、沿海、临空、县域		市人大代表决通过率	≥70%	≥60%	≥50%	< 50%
组织全市改革开放和经济技术合作		研究全市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方案;提出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改革开放促进发展的建议,指导和综合协调推进经济体制改革;参与经济体制改革、对外开放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的起草和组织实施。	研究全市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方案;提出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改革开放促进发展的建议,指导和综合协调推进经济体制改革;参与经济体制改革、对外开放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的起草和组织实施					
体制改革、社会公共服务均等化及财政金融政策研究		组织拟订综合性改革方案,组织调度重要改革事项,牵头推进有关专项改革任务,统筹推动全市综合配套改革试点和专项改革试点。综合分析研究就业与人力资源、收入分配和社会保障发展趋势,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收入分配制度及相关体制改革。统筹全市重大公共服务资源布局	力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积极进展;研究提出提高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扩大劳动力就业的政策措施,促进全市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和新增就业目标的实现。协调推进文化、教育、体育、卫生、养老、社会救助等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促进全市社会公共	体制改革及综改试点完成进度	≥3	2	1	0
			全市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7%	≥6%	≥5%	< 5%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和相关项目的计划实施，促进公共服务资源有效整合和协调配置。推进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推动非上市公司发行企业(公司)债券工作，牵头推进全市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发展及政策的制定。	服务均等化。推进全市统一的信用信息数据库和共享、公示平台。不断扩大全市非上市公司发行企业(公司)债券规模；推进全市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发展及政策的制定和实施，不断扩大规模和投入领域。					
内、 外资管理 及对口支 援		研究提出全市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和政策；负责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推进全市利用外资、境外投资和国外贷款工作；组织开展全市对外经贸洽谈和招商活动，组织项目谋划发布、洽谈等活动。组织指导全市经济技术交流合作，组织谋划市际、市校、对口支援等合作项目的考察、论证、对接、落实和实施；组织与交流合作方、受援地和国家部委及市内各方面沟通对接。	稳步提高全市利用外资、境外投资规模和水平，稳定国外贷款规模。提升市校合作的科技成果水平，完成我市各项援疆工作目标。	引进市外资金数量增长率	≥10%	≥8%	≥5%	< 5%
				援建项目建设完成率	≥80%	≥70%	≥60%	< 60%
				实际利用内资规模增长率	≥5%	≥4%	≥3%	< 3%
				达到国内先进水平项目比例	≥90%	≥80%	≥70%	< 70%
经济和社会运行监测、调节与协调	10.00	综合协调和监测调节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研究拟订重大调控政策建议并组织实施；研	"做好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协调经济社会运行平稳有序和健康发展，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措施,推进社会公共服务均等化;制定并组织实施产业政策;负责市内重要物资和商品总量平衡和调控;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装备动员。	提升全市经济、装备动员能力"					
经济 社会发展 形势监测 分析、运 行调节和 政策建议		负责全省经济社会发展运行调节、监测,研究分析国内外、省内外经济形势发展,综合协调经济社会发展,进行区域经济的预测、预警;负责日常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运行的调节,研究提出各种政策建议,组织解决经济运行和社会事业发展中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全省国民经济、装备动员潜力调查、预案编制、专业队伍组建、动员中心建设。	推进经济社会健康协调发展,提升全市经济、装备动员能力。	政策性文件采用率	≥90%	≥80%	≥70%	<70%
				调研次数、政策性文件、形势分析或调研报告数量	组织2次(含)以上集中调研活动,形成1个(含)以上政策性文件、形势分析或调研报告	组织1次(含)以上集中调研活动,形成1个(含)以上政策性文件、形势分析或调研报告	未组织集中调研活动,或未形成政策性文件、形势分析或调研报告	未完成
经济 运行综合 协调保障	10.00	负责煤炭、电力、石油、天然气、交通运输调度和保障工作,协调解决重大问题,抓好供需总量平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和	做好运行分析、数据上报、要素保障、应急处置、安全管理、矿山管理等工作,确保经济社会运	春运、矿山、安全、应急处置和管理工作的完成率	100%	≥90%	≥80%	<80%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人民生活需要；制订经济运行和能源供应预警和应急预案，适时组织能源、运输及重要物资、商品的紧急调度，提出安排和动用应急物资和商品储备的建议；做好粮棉等商品进出口配额的审核上报工作；做好国防建设和国民经济发展的衔接。	行平稳有序和健康发展；	电力保障率	≥98%	≥95%	≥92%	< 92%
				月度分析和数据统计报告完成数	≥55期	≥50期	≥45期	< 45期
				铁路运输协调调度	≥4次	3次	2次	< 1次
促进全市区域经济发展	48344.46	研究提出区域经济发展、加快城镇化\县域经济发展的政策建议；负责区域经济合作统筹协调；推动沿海、京津冀两大区域发展。	"促进沿海地区实现率先发展,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					
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	50.00	贯彻落实市领导小组决策部署,组织拟定我市实施意见,推进协同发展规划、重点领域率先突破任务落实,加强与京津的战略合作。	协调推动协同发展各项工作的落实,与京津开展战略合作,推动合作协议的落实,深化拓展合作领域,推动一批重大合作事项取得实质性进展。促进各项鼓励支持政策落实,推进沿海规划实施,加快沿海	开展专题研究;召开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工作及重大事件协调会等会议 现场督导调研活动。	专题研究报告 1 项;工作会议 4 次;现场调研 4 次	专题研究报告 1 项;工作会议 3 次;现场调研 3 次	专题研究报告 1 项;工作会议 2 次;现场调研 2 次	未开展专题研究;未召开工作会议及进修现场调研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地区项目建设。	与京津对接活动的组织及项目组织、督导、调研情况	4次	3次	2次	1次
				督导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及项目建设	≥8次	≥6次	≥4次	<4次
推进 区域经济与可持续发展	48294.46	组织拟订区域经济的政策措施；负责资源型城市转型与可持续发展工作；组织实施主体功能区规划；安排重点流域治理和区域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组织全市农业区划管理工作。	加强区域经济发展管理工作，提高县域经济发展水平，改善重点流域水环境。研究我市农业资源现状及动态变化，开展农业资源可持续发展和高效利用试验示范工作	重点项目安排数量	全部如期完成	有1项未能如期完成	有2项未能如期完成	有2项以上超过规定时间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推进全市产业结构调整转型升级	104.40	组织实施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全市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按照经济和社会发展要求,引导产业升级和转型,支持重点领域和行业建设。	"有效引导行业健康发展,提升全市产业和行业竞争力。"					
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建设,做好申报基金的筛选和评审工作;组织进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战略、规划、政策措施研究。	推动产业规模不断壮大,对转型升级支撑作用明显增强。促进产业集聚发展,提升产业竞争力。创新能力稳步提升,协同创新取得成效。创新改革不断深化,创新创业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	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推动京津冀协同创新发展	高于预期指标	达到预期指标	低于预期指标1个百分点	低于预期指标
推进物流业及服务发展		制定并组织实施服务业年度发展计划;做好全市服务业发展运行分析;组织推进全市物流重点项目建设。	加快推进重点物流项目建设	服务业增加值增长率	100%	≥90%	≥80%	<80%
				年度物流重点项目建设投资完成率	100%	≥90%	≥80%	<80%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促进节能降耗、资源综合利用和生态建设	104.40	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组织拟订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省应对气候变化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等工作;推进综合协调节能减排工作,利用专项资金对节能技改、合同能源管理、重点用电行业(领域)和项目电力需求侧管理实施引导和扶持;开展节能监察、监测,加强节能宣传培训,建立碳排放报告、核算、考核及碳排放权交易制度,确保完成节能、削煤、降碳约束性指标;加强散装水泥、新型墙体材料和冶金矿产资源管理。	发挥专项资金的引导和激励的作用,通过采取补助、奖励等方式调动企业节能降耗的积极性,确保完成节能、削煤、降碳目标任务;电能使用效率不断提高;积极助推节能减排和大气污染防治;确保实现年度单位GDP能耗下降率	可转移高峰负荷	≥6万千瓦	≥5.8万千瓦	≥5.5万千瓦	<5.5万千瓦
				引导社会资金投入电力需求侧金额	≥7亿元	≥6亿元	≥5亿元	<5亿元
				单位GDP能耗下降率	按要求完成省下达目标任务	/	/	/
组织制订和实施产业政策		组织贯彻落实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产业结构协调发展的战略部署。围绕促进我市产业结构调整等经	充分发挥产业政策的指导作用,促进全市产业结构调整步伐,提高我市产业发展的质量水平,为促进全市经济	化解钢铁过剩产能完成率	100%	≥90%	≥80%	<80%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济热点问题,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相关产业政策措施的调研,及时提出对策建议,加强各项产业政策实施的监督;推动高技术产业发展,实施技术进步和产业现代化的宏观指导。	健康发展增砖添瓦。	化解煤炭过剩产能完成率	100%	≥90%	≥80%	< 80%
固定资产投资调控与管理		拟订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衔接政府投资和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重大建设项目,提出国家和市预算内基建建设项目安排建议;指导和监督政策性贷款的使用发现,引导民间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的方向;组织开展重点建设项目稽察;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参与管理与投资建设有关的标准定额,化工、煤炭建设项目工程质量管理。	"提升公共设施水平,提高公共服务能力,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固定 资产投资 政策制订 与实施和 市级预算 内基本投 资建设		拟订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平衡需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研究制定全市重点项目建设管理的思路和政策;制定或完善投资项目审批、核准、备案管理办法及相关政策措施,完善投资体制和机制建设;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布局;指导和监督政策性贷款的使用,引导民间资金用于符合我市固定资产投资方向的项目。编制市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统筹提出市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安排的农林水、生态建设、农业科技、社会事业、公共安全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安排建议,落实与中央投资项目配套。	切实发挥投资对经济稳定增长的拉动作 用,建立完善 的投资体制和 机制;落实国 家、省、市固 定资产投资政 策目标;指导 政策性贷款使 用,有效引导 民间资金用于 我市固定资 产投资。按时 编制并提交年 度预算内基建 项目安排建议 ,并落实到具 体项目;足额 保证市委、市 政府确定的重 点基建投资项 目;落实与中 央、省社投资 项目配套;及 时下达预算内 基建项目投资 计划,提高市 级政务设施服 务保障能力	预算内 基本建 设投资 计划执 行率	≥99%	≥97%	≥95%	< 95%
				预算内 基本建 设资金 完成率	≥90%	≥85%	≥75%	< 75%
				民间资 金用于 市固定 资产投 资的增 长率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组织 实施全市 重点项目 管理和稽 察		组织谋划、遴选和督导实施市级重点建设项目,编制全市重点建设项目年度工作计划并监督执行,调度重点项目实施进度,协调建设要素及推进中的重大问题;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重大建设项目;组织开展对工作活动范围内的项目单位在前期手续、投资计划和资金下达、建设实施、建设管理、进度控制、资金和财务管理、竣工验收等方面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建立投资项目信息报送制度。指导管理政府投资非经营性项目代建制工作。化工、煤炭建设项目工程质量监督管理;依法组织开展重点(重大)项目稽查,对中央、市投资政策、投资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加强重点项目谋划、协调、督导,推动重点项目顺利实施。加强项目监管,推动项目顺利实施,处罚项目建设中重大突出违法问题。	重点项目监督稽察覆盖率	≥70%	≥65%	≥60%	<60%
				项目开工率	≥90%	≥85%	≥80%	<80%
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价格管理	30.47	根据国民经济发展需要和社会承受能力,拟订全市价格总水平年度调控计划和中长期调控目标,监测预测全市价格总水平及其结构变动趋势,提出调控建议。管理全市与国民经济和人民生活关系重大、资源稀缺、自然垄断	保持市场价格总水平基本稳定,努力保障改善民生,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经营的商品价格, 拟订作价原则、办法。						
拟订提出价格总水平年度调控目标和建议	30.47	拟订全市价格总水平年度调控计划, 编制中长期调控目标。开展日常、突发事件、重要节假日等价格巡查监测, 密切跟踪国内外经济和价格运行, 健全应对价格异常波动处理机制, 及时启动应急预案, 把价格总水平稳定在合理区间。	保持市场价格总水平基本稳定, 努力保障改善民生, 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价格巡查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	≥90%	≥80%	< 80%
调整商品、运输、服务价格		落实国家电力、燃气、热力等价格政策, 拟定调整方案, 推进价格机制改革。	推进国家价格政策落实, 完善价格形成机制。	国家价格政策落实情况	按规定时限全部完成			按规定时限未完成
				年度重点价格改革任务完成率	≥90%	≥80%	≥60%	< 60%
拟订收费标准		根据国家政策和事业发展需要, 制定和调整国家机关、公益事业、公用事业、中介服务和重要经营收费的标准并监督执行。	加强全市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制定调整工作	收费标准制定工作完成率	按规定时限全部完成			按规定时限未完成
				收费标准规范有效性	规范有效			不规范, 无效
组织价格听证会		在制定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过程中, 组织召开听证会, 征求经营者、消费者和有关方面的意见, 对制定价格的必要性、可	政府价格决策科学和透明	听证会有效性	听证会成功召开	听证会比较成功	听证会基本成功召开	听证会不成功
				召开听证会工	按规定时限全	按规定时限大	按规定时	按规定时限未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行性进行论证。		作完成率	部完成	部分完成	限基本完成	完成
司法案件涉案财物、行政工作所涉财物价格认定		经司法机关提出，办理司法案件中涉及的价格不明或者价格有争议的涉案财物价格认定；经行政机关提出，办理行政工作，包括行政诉讼、复议及处罚案件，行政征收、征用（含应税财物价格认定）及执法活动，国家赔偿、补偿等事项中所涉财物价格认定；办理本级价格认定复核事项	接受司法机关、行政机关提出的价格认定事项，遵循依法、公正、科学、效率的原则，作出准确、可靠的价格认定结论，为司法机关办理相关案件、为行政工作提供依据，保障司法、行政工作顺利进行	认定结论按期完成率	≥90%	≥80%	≥70%	<70%
				办案准确率	≥90%	≥80%	≥70%	<70%
纪检监察案件涉案财物价格认定		经纪检监察机关提出，办理纪检监察机关查办案件涉案财物价格认定；办理本级价格认定复核事项	接受纪检监察机关提出的价格认定事项，遵循依法、公正、科学、效率的原则，作出准确、可靠的价格认定结论，为纪检监察机关办理案件提供依据，保障纪检监察工作顺利进行	价格认定案件办结率	≥90%	≥80%	≥70%	<70%
				案件复核维持率	≥90%	≥80%	≥70%	<70%
价格成本调查和监审		组织农产品成本调查汇总和依据《河北省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目录》进行定价成本监审。	确保农产品调查合理布局，样本具有代表性，提高调查数据的科学性，为国家和市政府提供成本数据、分析预测趋势，为制定宏观经济政策、价格政策、稳定市场物价服务；使成本监审工作规范化、程序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化, 确保全市成本监审工作依法有序地开展, 为政府制定价格提供成本数据支撑。					
组织农产品成本调查汇总和依据《河北省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目录》进行定价成本监审。		确保农产品调查合理布局, 样本具有代表性, 提高调查数据的科学性, 为国家和市政府提供成本数据、分析预测趋势, 为制定宏观经济政策、价格政策、稳定市场物价服务; 使成本监审工作规范化、程序化, 确保全市成本监审工作依法有序地开展, 为政府制定价格提供成本数据支撑。	确保农产品调查合理布局, 样本具有代表性, 提高调查数据的科学性, 为国家和市政府提供成本数据、分析预测趋势, 为制定宏观经济政策、价格政策、稳定市场物价服务。	农产品成本调查任务完成率	100%	≥95%	≥90%	< 90%
				成本调查结果置信度	≥95%	≥90%	≥85%	< 85%
定价成本监审		依据《河北省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目录》对商品和收费项目进行定价成本监审	使成本监审工作规范化、程序化, 确保成本监审工作依法有序地开展, 为政府制定价格提供成本数据支撑。	商品和收费定价监审率	100%	≥90%	≥80%	< 80%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价格监督检查		组织价格和收费监督检查；受理价格处罚的复议案件和申诉案件；推进价格信用制度建设；依法办理价格举报案件；推行明码标价和价格、收费公示制度，对市场放开商品实施价格监管，加强反价格欺诈反垄断工作。	治理价格违法行为，规范收费环境和价格秩序；确保价格行政执法、处罚、审理程序合法；推行明码标价，促进明码实价；促进经营者价格自律，推进价格信用制度建设。					
法制与案件审理		对全市价格违法案件执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价格违法案件的审理、提出处理意见；受理价格处罚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申诉等案件；加强普法工作，并监督其执行情况；培训全市价格检查干部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确保依法办案，确保价格行政执法、处罚、审理程序合法。	价格违法案件处理完成率	≥95%	≥90%	≥80%	<80%
				价格处罚的行政复议与诉讼完成率	≥95%	≥90%	≥80%	<80%
				案件办结率	≥95%	≥90%	≥80%	<80%
商品和服务价格监督检查		规范市场价格秩序，打击虚构原价、虚假打折等欺诈行为；完善电子商务、网络购物、快递等新兴服务	治理价格违法行为，规范收费环境和价格秩序；确保价格行政执法、处罚、审理程	价格和收费监督检查目标完成率	≥95%	≥90%	≥80%	<80%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业价格动态应急处置机制,打击价格违法行为,防范价格异动;开展价格诚信建设,探索不同行业明码标价的规则方法。	序合法;推行明码标价,促进明码实价;促进经营者价格自律,推进价格信用制度建设。	欺诈案件处理率	≥95%	≥90%	≥80%	<80%
物价政务管理		负责物价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	建立舆情应急处置机制,健全价格舆情监测系统。承办全市价格评估机构资质认定及全市价格鉴证师注册初审工作,加强行政许可后续监管,规范我市价格评估行业秩序。					
综合业务管理		按照市场化的方向推进价格改革;建立舆情应急处置机制,健全价格舆情监测系统。	完善舆情应急处置平台	舆情应急处理及时性	处理及时彻底			未处理
综合事务管理		围绕提高行政效率和服务质量,强化管理措施,完善制度保障,打造廉洁高效的价格政务服务环境。根据当事人的申请,依法对各类市场主体之间的价格(或损失)争议进行调解处理	增强行政调解与人民调解、司法调解的衔接配合,充分发挥价格争议行政调解在预防、化解价格争议矛盾纠纷中的作用。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95%	≥90%	<90%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发展和改革政务管理	4000.00	保障发展改革一般性日常业务开展和机关事务的基本运转。	保障发展改革一般性日常业务开展和机关事务的基本运转。					
综合业务管理	4000.00	负责全市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招标投标公告发布、方案核准以及省统一专家库、招标代理机构等实施监督管理；按照市政府政策要求，加强行业协会管理和指导，负责全市行业协会发展规划、布局调整、相关政策制定、监督和协调管理，组织实施市级政府购买行业协会服务的管理。	招标投标管理制度完善，操作实施规范，应依法必须招标投标项目覆盖全面	年内督导企业个数	≥30个	≥25个	≥20个	<20个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95%	≥90%	<90%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综合事务管理		发展改革工作运转保障,包括会议组织、政务督办、档案管理、信访接待、政务信息、行政复议、对外宣传、干部培训、课题研究、调研活动等行政事务;开展党风廉政建设、政府信息公开、行政许可事项受理,信息化建设等管理;开展政策和软课题研究,应对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进行法治宣传,搞好执法监督。	保障发展改革工作正常开展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95%	≥90%	<90%
粮食调控管理	220.00	落实、拟定粮食购销政策,拟定粮食流通发展规划,总量及品种平衡计划,落实粮食最低收购价政策,保证军供等政策性粮食供应,负责储粮行政管理,确保粮食流通规范有序	确保夏秋粮收购政策落实到位,不出现“卖粮难”;落实国家供应政策,确保军需民用;落实粮食储备政策,确保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存储安全					
粮食流通统计调查		全面掌握全市粮食流通、仓储设施、粮油加工、粮食库存、国有企业及国有资产运营状况等情况,及时反映粮食市场总体供需状况,为政府制定宏观调控政策提供数字依	确保粮食产、购、销、存、加等数据以及仓储设施、国有资产、经济效益等宏观信息及时上报、汇总,保证数据信息全面、完整、正确、	数据报送时限	提前报送	规定时间内报送	滞后1天以内	滞后1天以上
				数据上报完整率	100%	≥95%	≥90%	<90%
				数据正确率	100%	≥95%	≥90%	<90%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据	及时					
储备粮管理	220.00	监督检查市级储备粮的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提出市级储备粮规模、布局、轮换、动用建议；制定市级储备粮各项业务管理制度和相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审核上报中央储备粮代储企业承储资格；指导地方粮食储备	收的进、储的好、用的上	储备计划落实率	100%	≥95%	≥90%	<90%
				储备计划落实率	100%	≥95%	≥90%	<90%
				储备粮质量良好率	≥98%	≥90%	≥85%	<85%
				应急保障率	100%	≥95%	≥90%	<90%
军供粮油管理		制定执行全市军粮供应政策，满足部队节日调供粮油、应急保障和演练需求，用高标准的质量和优质的服务保证军粮供应，同时加强军地双方的交流与合作，促进军供行业健康发展。	建设军粮供应网格化全天候保障网络，搞好与部队的有效对接，坚持高标准、高质量做好日常政策性军粮供应、节假日品种调剂、应急保障等各项需求及用粮安全，提升服务水平。	资格认定及时性	提前完成	规定时间完成	滞后1天	滞后1天以上
				粮食供应应急网络建设完成率	100%	≥95%	≥90%	<90%
				军粮计划落实率	100%	≥98%	≥96%	<96%
				质量合格率	100%	≥95%	≥90%	<90%
				调供品种配送率	100%	≥95%	≥90%	<90%
				部队满意率	≥95%	≥90%	≥85%	<85%
				粮食流通基础设施建设		制定全市粮食现代物流体系、粮食市场体系、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督导落实计划周期内	粮食基础设施与粮食流通需求相匹配，粮食仓储损耗控制在国家标准范围内，科学	仓容利用率
仓储设施完好率	≥95%	≥90%	≥85%	<85%				
粮食仓	≤2‰	≤	≤	>2.8‰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粮食流通基础设施建设。	储粮率技术应用得到基本普及。	储粮损耗率		2.5%	2.8%	
				科学储粮率	≥95%	≥90%	≥85%	<85%
粮食质量安全监管	70.00	指导全市粮食储存保管及安全生产,负责对粮食收购、储存环节的粮食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进行监督管理	质检体系建立健全,检测能力达到全国先进水平,政策性粮食监管率实现100%,扩大社会粮食监管范围					
粮食质量安全监测与体系建设	70.00	完善全市粮食质检体系。对粮食收购、储存环节,以及储备粮、军供粮等政策性粮食的质量进行安全、品质检测和信息发布。	各市实现质检机构全覆盖;及时掌握收获、收购、储存、政策性粮食质量安全和品质情况,为制定粮食收购政策提供依据,确保用粮安全;掌握重点企业、骨干企业粮食质量状况,地方标准符合市情。	政策性粮食监管率	100%	≥95%	≥90%	<90%
				检查覆盖率	100%	≥95%	≥90%	<90%
				检测完成时限	提前报送	规定时间内报送	滞后5天以内	滞后5天以上
				检测完成时限	提前报送	规定时间内报送	滞后6天以内	滞后6天以上
粮食市场监测预警		健全和完善粮食市场价格动态监测平台,提高粮食市场价格监测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为政府制定应急措施提供依据。	粮食价格监测点布局合理,粮食市场监测预警信息上报及时,预警分析准确、及时。	预警信息上报时限	提前报送	规定时间内报送	滞后3天以内	滞后3天以上
				预警分析利用率	100%	≥90%	≥80%	<80%
				预警分析准确率	≥90%	≥85%	≥80%	<80%
粮食科技应用		推广普及粮食存储和加工先进技	宣传推广科学储粮先进技	粮食科技普及	≥90%	≥85%	≥80%	<80%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与推广		术,减少仓储及加工环节的粮食损失;提高小粮仓农户普及率,减少农户粮食存储损失。	术,促进企业收储、加工环节和农户储粮环节的粮食减损。	率 农户粮食减损量	≥90%	≥85%	≥80%	<80%
粮食流通行政执法	6.00	对社会粮食流通进行行政执法,依法实施行政处罚;指导行业监督检查和行业执法工作	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企业合法经营,维护粮食流通市场秩序,保护粮食生产者、经营者和消费者合法权益					
法规建设与监督检查	6.00	规范粮食行政执法程序,健全行政执法相关制度;完善行政执法体系,提高执法水平,推动粮食行政执法规范化、制度化;开展粮食政策、法规制度执法检查,对粮食行政执法主体进行监督和责任制考核。	执法检查常规化;行政执法机构达到90%,执法人员持证上岗率104%;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规范粮食行政执法行为,提高行政执法水平。	案件查处办结时限 执法人员培训率 持证上岗率 案件查处正确率 案件查处正确率	提前办结 ≥95% 100% ≥95%	规定时间内办结 ≥90% ≥90% ≥90%	滞后2天以内 ≥85% ≥85% ≥85%	滞后2天以上 <85% <85% <85%
全市粮油库存检查		监督检查政策性粮油的数量、质量、存储安全以及粮食经营者的最高、最低粮油库存。	促进粮食企业合法经营,确保粮食数量真实、质量良好。	复查整改率 检查覆盖率 库存账实相符率	100% 100% 100%	≥95% ≥95% ≥98%	≥90% ≥90% ≥97%	<90% <90% <97%
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		承接对我市粮食安全市长责任制考核;承担市政府对各市政府粮食	完成对我市的考核任务,督导我市市、县各级政府担负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	本地粮食安全的主体责任，全面加强粮食生产、储备和流通能力建设。					
粮食 安全市长 责任制落 实与管理		负责协调粮食安全市长责任制目标任务分解与落实，督导工作进展，起草市长责任制落实情况的年度总结；组织对各市考核工作，落实考核工作任务，起草年度考核工作方案，汇总、提交考核结果，提出整改意见。	整改意见落实情况完成时限	及时组织市对县(市)区考核工作，及时报送考评结果	提前5日完成	按时完成	超过规定时间	
				实际完成目标数占国家规定目标数的比例	≥95%	≥90%	<90%	
				落实考核结果，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	提前5日完成	按时完成	超过规定时间	
粮食政务 管理	298.10	完成机关、全系统政务工作、财务核算、财务管理、内部审计、各项资金管理、劳动人号、纪检监察等综合性事务工作	确保机关正常运转，各项业务顺利推进，适应粮食事业发展需要					
综合 业务管理	297.60	制定全市粮食市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编制粮食流通、仓储、加工设施建设规划，对粮	夯实行业发展基础，壮大企业整体实力，促进产业健康发展；规范执法行为；粮食	收购资格审批办结时限	提前办结	规定时间内办结	滞后1天以内	滞后1天以上
				项目规	≥90%	≥	≥	<80%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食流通进行行政执法,加强粮食应急网络建设和管理。完善粮食市场价格监测机制,提高粮食仓储水平。	收购资格审批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实现应急供应网点城乡全覆盖,确保储得好、用的上。	划准确率		85%	80%	
综合事务管理	0.50	加强“粮安工程”信息化建设,做好行业职工教育培训工作、加强粮食系统财务、内审、国有资产、粮食政策资金监管工作,以及全市粮食工作会议和一般性专业会议的组织工作。	保障信息网络畅通,及时发布粮食宏观政策,全面掌握粮食市场粮情变化;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依法行政,专业技能水平达到行业发展要求;提升财务工作管理水平,促进企业财务行为合法、规范;确保会议经费不突破预算。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95%	≥90%	<90%

六、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2018年我委政府采购预算安排6966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数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总计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其他渠道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其他来源收入
合计						6966.00	6966.00	6966.00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小计						6919.50	6919.50	6919.50					
节能宣传周资料印刷等费用	8.00	印刷和出版	C0814	次	1.00	8.00	8.00	8.00	8.00				
高新技术评审及公告公示费	10.00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C0808	次	1.00	3.00	3.00	3.00	3.00				
粮食食品安全监管费用	7.00	安全服务	C0810	次	1.00	5.00	5.00	5.00	5.00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数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总计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其他渠道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其他来源收入
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动经费	30.00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C0808	次	1.00	30.00	30.00	30.00	30.00				
价格监测经费	5.90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C0808	次	1.00	5.90	5.90	5.90	5.90				
机关办公设备采购	8.00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A0201	台	20.00	0.40	8.00	8.00	8.00				
涉案物品价格鉴定费	38.00	计算机设备及软	A0201	套	1.00	17.10	17.10	17.10	17.10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数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总计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其他渠道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件										
市易地搬迁工作办公室经费	32.00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A0201	套	1.00	16.00	16.00	16.00	16.00			
绩效评价评审费及内部控制制度编审费	9.00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C0808	年	1.00	7.00	7.00	7.00	7.00			
航空口岸补助经费	200.00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C0808	次	1.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特色小镇贴息办公经费	50.00	社会与管理咨	C0808	次	1.00	10.00	10.00	10.00	10.00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数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总计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其他渠道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其他来源收入
		询服务											
办公设备采购	43.00	货物	A	台	50.00	0.86	43.00	43.00	43.00				
搬迁办工作经费	15.00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C0808	次	1.00	4.00	4.00	4.00	4.00				
市级储备粮承储企业配套项目建设	670.00	货物	A	套	1.00	670.00	670.00	670.00	670.00				
城市总体规划修编	171.00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C0808	次	1.00	171.00	171.00	171.00	171.00				
“十	180.00	社	C0808	次	1.00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政府采购 项目来源		采 购 物 品 名 称	政 府 采 购 目 录 序 号	数 量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政 府 采 购 金 额						
项 目 名 称	预 算 资 金						总 计	当 年 部 门 预 算 安 排 资 金				其 他 渠 道 资 金	
								合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财 政 专 户 核 拨		其 他 来 源 收 入
三五” 规划 中期 评估		会 与 管 理 咨 询 服 务											
6.14 全国 信用 记录 关爱 日	45.00	社 会 与 管 理 咨 询 服 务	C0808	次	1.00	20.00	20.00	20.00	20.00				
现代 服务 业调 研协 调工 作经 费	10.00	社 会 与 管 理 咨 询 服 务	C0808	次	1.00	4.00	4.00	4.00	4.00				
大项 目前 期工 作经 费	800.00	社 会 与 管 理 咨 询	C0808	次	1.00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数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总计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其他渠道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服务										
危仓老库维修改造项目验收专项经费	10.00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C0808	次	1.00	10.00	10.00	10.00	10.00			
公租房市场租金调查经费	16.50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C0808	次	1.00	16.50	16.50	16.50	16.50			
国有粮食企业资产监管及机关综合事务管理专项经费	22.00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C0808	次	1.00	15.00	15.00	15.00	15.00			

政府采购 项目来源		采购 物品 名称	政府采 购目 录序 号	数 量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政府采购金额						
项 目 名 称	预 算 资 金						总 计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其 他 渠 道 资 金	
								合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财 政 专 户 核 拨		其 他 来 源 收 入
法制 法规 宣传 经费	15.00	社会 与管 理咨 询服 务	C0808	次	1.00	9.00	9.00	9.00	9.00				
存量 房交 易计 基准 价格 认证 经费	51.00	办 公消 耗用 品及 类似 物品	A09	次	1.00	3.00	3.00	3.00	3.00				
米字 铁路 规划	280.00	社会 与管 理咨 询服 务	C0808	次	1.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数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总计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其他渠道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其他来源收入
存量房交易计基准价格认证经费	51.00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C0808	次	1.00	48.00	48.00	48.00	48.00				
粮食监督检查经费	11.00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C0808	次	1.00	2.00	2.00	2.00	2.00				
企业信用评级费	169.00	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C0808	次	1.00	169.00	169.00	169.00	169.00				
市级粮油储备补贴	100.00	社会与管理咨	C0808	次	1.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数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总计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其他渠道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其他来源收入
		询服务											
购买智慧城市数据服务费	4465.00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C0208	次	1.00	4465.00	4465.00	4465.00	4465.00				
石家庄市农业区划办公室小计							3.50	3.50	3.50				
石家庄市农业区划办公室	25.30	打印设备	A02010601		2.00	1.00	2.00	2.00	2.00				
石家庄市农业区划办公室	25.30	销毁设备	A020211		2.00	0.10	0.20	0.20	0.20				
石家庄市农业	25.30	扫描仪	A0201060901		1.00	0.50	0.50	0.50	0.50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数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总计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其他渠道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其他来源收入
区划办公室													
石家庄市农业区划办公室	25.30	多功能一体机	A020204		1.00	0.80	0.80	0.80	0.80				
石家庄市节能监察中心小计						7.00	7.00	7.00					
节能监察专项公用经费	35.00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A0201	台	5.00	0.60	3.00	3.00	3.00				
节能监察专项公用经费	35.00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	台	8.00	0.50	4.00	4.00	4.00				
石家庄市散装水泥服务						3.00	3.00	3.00					

303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 项目来源		采 购 物 品 名 称	政 府 采 购 目 录 序 号	数 量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政 府 采 购 金 额						
项 目 名 称	预 算 资 金						总 计	当 年 部 门 预 算 安 排 资 金					其 他 渠 道 资 金
								合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财 政 专 户 核 拨	其 他 来 源 收 入	
中心 小计													
石 家 庄 市 散 装 水 泥 办 公 室	50.00	家 具 用 具	A06	个	2.00	0.15	0.30	0.30	0.30				
石 家 庄 市 散 装 水 泥 办 公 室	50.00	家 具 用 具	A06	把	10.00	0.07	0.70	0.70	0.70				
石 家 庄 市 散 装 水 泥 办 公 室	50.00	空 气 净 化 设 备	A0206180205	台	5.00	0.30	1.50	1.50	1.50				
石 家 庄 市 散 装 水 泥 办 公 室	50.00	饮 水 器	A02061807	台	1.00	0.50	0.50	0.50	0.50				
石 家 庄 市 粮 油 质 量 监 测 中 心 小 计							33.00	33.00	33.00				
粮 油	70.00	货	A	台	1.00	33.00	33.00	33.00	33.00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数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总计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其他渠道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其他来源收入	
质量安全监测与体系建设		物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情况及采购情况

我委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4259.5 万元，本年度拟购固定资产金额为 97.5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计算机设备、打印设备、空调以及家具等，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

部门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基本情况	行次	金额
一、固定资产	1	4259.5
（一）房屋、建筑物	2	218
其中：交付使用 10 年以上(不含 10 年)	3	
（二）机器设备（单价 200 万元及以上的大型设备）	4	
其中：交付使用 5 年以上(不含 5 年)	5	

(三) 交通运输工具	6	247.54
其中：交付使用 5 年以上(不含 5 年)	7	
(四) 其他	8	3793.96
其中：土地	9	
二、无形资产	10	
其中：土地	11	
三、当年新增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2	

八、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公务费：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一般会议费和物业管理费之和。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